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1
二、机构设置情况.....1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2
二、收入决算表.....4
三、支出决算表.....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11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15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16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1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1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7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8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18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9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22
第五部分　附件.....22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宣传和执行党的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宣传和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团结组织党员和群众，保证县委、县政府各项任务在社区辖区内顺利实施。

2、协助上级党委抓好社区的政治思想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提高居民素质，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3、协助相关职能部门做好社区辖区的市容管理、环境卫生管理、市政设施和园林绿化管理服务工作。

4、协助相关职能部门做好社区辖区的城镇低保、优抚救济、拥军优属、婚姻管理服务等工作。

5、协助相关职能部门做好社区辖区居民的计划生育管理、劳动人口就业管理，协助公安部门做好社区辖区内户籍和流动人口管理服务等工作。

6、协助相关职能部门做好社区辖区的普法宣传、矛盾调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等工作。

7、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主要职责，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设3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党政办公室、社会事务室（综合治理办公室）、党群服务室。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	5944880.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00	5094368.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	10000.00	二、外交支出	33.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	111236.00	三、国防支出	34.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00	
五、事业收入	5.00		五、教育支出	36.00	
六、经营收入	6.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0	
八、其他收入	8.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0	103228.56
	9.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00	682764.64
	1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00	
	11.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00	10000.00
	12.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00	
	13.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00	
	14.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00	
	15.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00	
	16.00		十六、金融支出	47.00	
	17.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00	
	18.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00	
	19.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00	64517.88
	2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00	
	21.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00	111236.00
	22.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00	
	23.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00	
	24.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00	

	25.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00	
	26.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066116.07	**本年支出合计**	58.00	6066116.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00	
	30			61.00	
总计	31.00	6066116.07	**总计**	62.00	6066116.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066116.07	6066116.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94368.99	5094368.9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801668.99	4801668.99					
2010350	事业运行	876668.99	876668.99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925000.00	3925000.00					
20132	组织事务	252700.00	25270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00.00	10000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52700.00	15270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00.00	4000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00.00	4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228.56	103228.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228.56	103228.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228.56	103228.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2764.64	682764.64					
21004	公共卫生	630000.00	63000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30000.00	33000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00000.00	3000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764.64	42764.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936.64	41936.6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28.00	828.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0000.00	1000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000.00	1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0	100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	100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	1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517.88	64517.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517.88	64517.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517.88	64517.88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1236.00	111236.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11236.00	111236.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11236.00	11123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066116.07	987180.27	5078935.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94368.99	776669.19	4317699.8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801668.99	776669.19	4024999.80			
2010350	事业运行	876668.99	776669.19	99999.8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925000.00		3925000.00			
20132	组织事务	252700.00		25270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00.00		10000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52700.00		15270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00.00		4000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00.00		4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228.56	103228.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228.56	103228.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228.56	103228.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2764.64	42764.64	640000.00			
21004	公共卫生	630000.00		63000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30000.00		33000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00000.00		3000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764.64	42764.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936.64	41936.6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28.00	828.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0000.00		1000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000.00		1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0		100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		100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		1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517.88	64517.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517.88	64517.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517.88	64517.88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1236.00		111236.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11236.00		111236.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11236.00		11123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944880.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094368.99	5094368.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000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111236.00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3228.56	103228.5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82764.64	682764.6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000.00		100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4517.88	64517.8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111236.00			111236.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066116.07	**本年支出合计**	59	6066116.07	5944880.07	10000.00	111236.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入总计	32	6066116.07	**总计**	64	6066116.07	5944880.07	10000.00	11123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00	2.00	3.00
合计		5944880.07	987180.27	4957699.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94368.99	776669.19	4317699.8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801668.99	776669.19	4024999.80
2010350	事业运行	876668.99	776669.19	99999.8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925000.00		3925000.00
20132	组织事务	252700.00		25270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00.00		10000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52700.00		15270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00.00		4000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00.00		4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228.56	103228.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228.56	103228.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228.56	103228.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2764.64	42764.64	640000.00
21004	公共卫生	630000.00		63000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30000.00		33000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00000.00		3000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764.64	42764.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936.64	41936.6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28.00	828.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0000.00		1000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000.00		1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517.88	64517.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517.88	64517.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517.88	64517.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21767.90	974267.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3112.17	12912.3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426192.00	426192.00	30201	办公费	93999.8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70168.00	70168.00	30202	印刷费	500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31474.00	31474.00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30115.00	230115.00	30205	水费	100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3228.56	103228.56	30206	电费			309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936.64	41936.64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635.82	6635.82	30211	差旅费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64517.88	64517.8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47500.00		30214	租赁费	43750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31302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81000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456.37	6456.3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810000.0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6456.00	6456.00	31006	大型修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62700.00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3621767.90	974267.90	**公用经费合计**										2323112.17	12912.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情况（其中包括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1236.00		111236.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1236.00		111236.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11236.00		111236.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11236.00		11123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采购金额
合计	1	9000.00
货物	2	4000.00
工程	3	
服务	4	5000.00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9	
3.机要通信用车	10	
4.应急保障用车	11	
5.执法执勤用车	12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离退休干部用车	14	
8.其他用车	15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及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6,066,116.07元、支出总计6,066,116.07元。与2021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117,833.11元，增长1.98%，支出总计增加117,833.11元，增长1.98%。主要原因是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资金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6,066,116.07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6,066,116.07元，占比100.00%；

上级补助收入0元，占比0%；

事业收入0元，占比0%；

经营收入0元，占比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元，占比0%；

其他收入0元，占比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6,066,116.07元，其中：

基本支出987,180.27元，占比16.27%；

项目支出5,078,935.80元，占比83.73%；

上缴上级支出0元，占比0%；

经营支出0元，占比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元，占比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6,066,116.07元，支出总计6,066,116.07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117,833.11元，增长1.98%，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117,833.11元，增长1.98%。主要原因是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资金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2022年财政拨款决算支出5,944,880.07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00%。与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相同。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944,880.07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5,094,368.99元，占比85.6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03,228.56元，占比1.74%；

卫生健康支出(类)682,764.64元，占比11.48%；

城乡社区支出(类)0元，占比0%；

住房保障支出(类)64,517.88元，占比1.0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0元，占比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4,917,600元，支出决算5,944,880.07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89%。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470.70万元，支出决算509.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23%，用于人员工资、单位日常公用经费、办公用房租赁费、社区专职工作人员报酬、社区居委会工作经费、服务群众经费等支出。较2021年决算减少15.16万元，下降2.89%，主要原因社区基层党建工作经费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10.33万元，支出决算10.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用于为在职人员缴纳养老保险。较2021年决算减少1.53万元，下降12.91%，主要原因本年无中央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补助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4.27万元，支出决算68.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99.06%，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和大病医疗保险、疫情防控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征缴。较2021年决算增加26.31万元，增长62.69%，主要原因疫情防控经费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6.46万元，支出决算6.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5%，用于为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较2021年决算增加0.1万元，增长1.57%，主要原因本年新增5人，住房公积金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87,180.27元，其中：

人员经费974,267.90元，主要包括人员经费974,267.90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奖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等；

公用经费12,912.37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福利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0,000.00元、支出总计10,000.00元。与上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10,000.0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10,000.00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2021年度重要工作先进表彰奖励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11,236.00元。与上年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107,613.00元，增长2970.27%，主要原因是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资金增加。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0元，支出决算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相同。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元，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本单位无车辆。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辆车，主要用于：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0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0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本单位无公务接待；国（境）外接待费0.00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为本单位无公务接待。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00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00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000.00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部门（单位）按照“谁支出、谁自评”的原则，组织对2022年度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涵盖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17个，共涉及资金5078935.80元，占本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4957699.8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1000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111236.0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00元。

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资金6066116.07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944880.07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000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111236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00元。

组织对“社区专职工作人员报酬”、“服务群众经费”等19个二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6066116.07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944880.07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000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0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00元。从评价结果来看，我单位绩效目标全部完成，项目执行良好。

（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部门（单位）2022年度一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0个，涉及资金0.00元：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涉密项目除外。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部门（单位）2022年度部门预算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17个，涉及资金5078935.8元：17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涉密项目除外。

具体公开的每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下表述：

2022年社区专职工作人员报酬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64.75万元，执行数为264.75万元，

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社区专职工作人员达到69人；二是69名工作人员的工资按时发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支出运行实践经验还欠缺，我中心相关人员配备还显不足；二是相关制度建设还有待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对项目的跟踪监督检查及落实情况；二是严格使用资金，尽量做到科学、合理的分配（项目自评表见附件1）。

2022年服务群众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改善6个居委会的基础性设施，解决6个居委会日常服务群众活动等多方面的问题；二是基层居委会服务群众开展活动达到98%。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支出运行实践经验还欠缺，我中心相关人员配备还显不足；二是相关制度建设还有待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对项目的跟踪监督检查及落实情况；二是严格使用资金，尽量做到科学、合理的分配（项目自评表见附件2）。

（3）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92分。部门（单位）全年预算数为4917600.00元，执行数为6066116.07元，执行率为123.36%。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社区服务中心正常运转和工作顺利开展；二是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年初预算编制不科学；二是项目绩效指标设置简单、不明确。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科学、合理地制定预算编制方案，细化预算编制工作；二是对绩效编制人员加强培训，提升相关人员专业知识。涉密内容除外。

（4）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2年社区专职工作人员报酬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3）

《2022年服务群众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4）

（5）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稷山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工作人员报酬						
主管部门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	全年预	全年执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4.75	264.75	264.7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4.75	264.75	264.75	-		-
	上年财政拨款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社区居委会工作人员提供工资保障，加强居委会干部的领导能力建设，提高居委会干部的工作积极性。		圆满完成，经费保障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社区专职工作人员	69人	69人	10	10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	100%	100%	10	10	
			居委会能否正常运转	能	能	10	10	
		时效指标	2022年度	12月底	12月底	10	10	
		成本指标	社区工作人员工资	237.1	237.1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政府职能经济基础	明显	明显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委会工作人员正常开展工作	明显	明显	8	8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可持续发展	明显	明显	8	6	
		可持续影响指	促进社会统筹发展	明显	明显	4	4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专职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8	
						100	96	

负责人：段淑华　　经办人：葛建强　　联系电话：13191192699

稷山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服务群众经费						
主管部门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	全年预	全年执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30	-		-
	上年财政拨款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社区服务中心六个社区居委会服务群众活动改善了6个居委会的基础性设施，解决了6个居委会日常服务群众活动等多方面的问题，推进了社区服务群众各项建设。	圆满完成，经费保障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居委会	6个	6个	10	10	
		质量指标	基层居委会服务群众开展活动	≧98%	≧98%	10	10	
			居委会能否正常运转	能	能	10	10	
		时效指标	2022年度	12月底	12月底	10	10	
		成本指标	服务群众活动经费	30	3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政府职能经济基础	明显	明显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度	提升	提升	8	8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可持续发展	明显	明显	8	8	
		可持续影响指	促进社会统筹发展	明显	明显	4	4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8	
						100	98	

负责人：段淑华　　经办人：葛建强　　联系电话：13191192699

2022年社区服务中心
社区工作人员报酬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是全额事业单位，隶属于县政府直属部门，主要职责是宣传和执行党的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宣传和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团结组织党员和群众，保证县委、县政府各项任务在社区辖区内顺利实施。协助上级党委抓好社区的政治思想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提高居民素质，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协助相关职能部门做好社区辖区的市容管理、环境卫生管理、市政设施和园林绿化管理服务工作。协助相关职能部门做好社区辖区的城镇低保、优抚救济、拥军优属、婚姻管理服务工作。协助相关职能部门做好社区辖区居民的计划生育管理、劳动人口就业管理，协助公安部门做好社区辖区内户籍和流动人口管理服务等工作。协助相关职能部门做好社区辖区的普法宣传、矛盾调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等工作。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2022年社区工作人员报酬项目金额264.75万元，全年实际分配数为264.75万元。资金主要来源于县级财政预算。资金管理由社区服务中心开展常态化检查工作，确保该项经费的正常使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经费总体目标是用于保障社区居委会组织正常运

转，加强居委会干部的领导能力建设，提高居委会干部的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可以加强了居委会干部的领导能力建设，提高居委会干部的工作积极性，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政府职能的实现程度，完善公共财政体系，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按照科学规范、正确决策、公开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原则，开展绩效评价。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资金使用合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制定绩效评价方案，整理相关资料，细化绩效目标，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资金到位率、执行率、使用合规性、制定相关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按“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96分，评价等次为“优”。各项评分结果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我中心严把决策关，加大对项目资金的管理力度，规范支付程序，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二）项目过程情况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社区工作人员经费264.75万元，项目拨款按进度进行，资金使用规范、合理，达到了预期的效果，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项目设置符合相关规定。资金已全部到位，拨付率和执行率做到100%，做到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三）项目产出情况

本年度绩效目标确定的金额跟实际的提供服务数量一致，实际完成率达100%，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率都按规定的绩效指标完成。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将为各社区工作人员提供经费保障，加强居委会干部的领导能力建设，提高居委会干部的工作积极性。由于该项目是经常性的，经费的发放都要严格执行经费管理制度，实行专款专用。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由于绩效自评是一项开展不久的工作任务，项目支出运行实践经验还欠缺，我中心相关人员配备还显不足，相关制度建设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现在的项目指标面临着物价、人工费等因素的影响，在

编制预算与执行中，我中心将加强对项目的跟踪监督检查及落实情况，严格使用资金，尽量做到科学、合理的分配。

2022年社区服务中心
服务群众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是全额事业单位，隶属于县政府直属部门，主要职责是宣传和执行党的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宣传和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团结组织党员和群众，保证县委、县政府各项任务在社区辖区内顺利实施。协助上级党委抓好社区的政治思想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提高居民素质，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协助相关职能部门做好社区辖区的市容管理、环境卫生管理、市政设施和园林绿化管理服务工作。协助相关职能部门做好社区辖区的城镇低保、优抚救济、拥军优属、婚姻管理服务工作。协助相关职能部门做好社区辖区居民的计划生育管理、劳动人口就业管理，协助公安部门做好社区辖区内户籍和流动人口管理服务等工作。协助相关职能部门做好社区辖区的普法宣传、矛盾调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等工作。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2022年社区服务群众项目金额30万元，全年实际分配数为30万元。资金主要来源于县级财政预算。资金管理由社区服务中心开展常态化检查工作，确保该项经费的正常使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定或调整情况，包括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社区服务中心服务群众经费项目金额30万元，共分配给6个居委会，该项资金的拨付改善了6个居委会的基础性设施，解决了6个居委会日常服务群众活动等多方面的问题，推进了社区服务群众各项建设，为全县振兴战略奠定了基础，也大大提高了群众对政府的满意度。

（三）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保障社区居民群众服务活动，居委会环境小区环境卫生整治、绿化、公益事业建设等，同时改善了社区居民的生活环境，提高了社区居民的生活水平。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服务群众经费项目金额30万元，其中滨河社区5万元，民乐社区5万元，大佛社区5万元，稷王社区5万元，民悦社区5万元，汾水社区5万元。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社区服务中心服务群众项目经费金额30万元，资金已全部到位。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服务群众项目经费金额30万元，已拨付到各居委会30万元，剩余0元。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服务群众项目经费严格执行财政管理制度，项目拨款按进度进行，资金使用规范、合理，达

到了预期的效果。该项目共发放6个居委会30万元，项目拨付率达到100%。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我社区服务中心把严肃财经纪律、加强发展项目资金监管列入社区服务中心重要工作议程，主要领导高度重视，采取党委会议形式听取情况汇报，研究解决相关问题。同时加大对发展项目资金的管理力度，规范支付程序，保证发展项目资金专款专用。项目资金由本单位自行组织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项目设置符合相关规定。项目实施过程中，遵循先考察、调研、核实，再根据实际制定相应的措施。实现了项目管理与过程管理的有机结合。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的济经性分析。

该项目将为各居委会公益事业提供经费保障，各居委会基础设施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社区服务中心服务群众项目经费已投入使用，受益居民达7.3万人。

3、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由于该项目是经常性的，经费的发放都要严格执行经费管理制度，实行专款专用，项目经费的使用情况要纳入居委会信息公开内容，通过居委会信息公开栏、宣传栏、会议等形式向广大居民公开。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按“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98分，评价等次为“优”。各项评分结果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由于绩效自评是一项开展不久的工作任务，项目支出运行实践经验还欠缺，我中心相关人员配备还显不足，相关制度建设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现在的项目指标面临着物价、人工费等因素的影响，在编制预算与执行中，我中心将加强对项目的跟踪监督检查及落实情况，严格对资金使用工作，尽可能地用有限的经费平衡每年工作任务，尽量做到科学、合理的分配。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说明情况。